



# 港九電船拖輪商會有限公司

Hong Kong & Kowloon Motor Boats & Tug Boats Association Ltd.

Tel: 2384 1435 Fax: 2780 8156 46 & 48, Man Cheong Bldg., 3/F. Ferry Point, Kowloon  
<http://www.mbta.org.hk> E-mail: [info@mbta.org.hk](mailto:info@mbta.org.hk) 九龍渡船角文昌樓 46 及 48 號 3 字樓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秘書

郭偉強主席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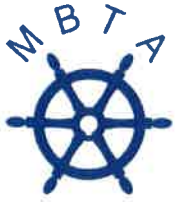
## 回應『落實取消強積金“對沖”安排』

「港九電船拖輪商會」就『落實取消強積金“對沖”安排』，特此致函表達反對意見。

香港政府於 1995 年通過強積金條例，並於 2000 年 12 月 1 日正式實行。成立強積金最大的目的和原意：是強制勞資雙方在僱用工作期間，僱員和僱主共同儲蓄部份款額，撥留若干款項，令僱員在離職或退休後，有一定的生活保障。但是，想不到成立不足 17 年持之以恆有效機制竟被妖魔化！強詞說是被沖走了，這是什麼道理？

當年審議「強積金條例」時，商界極力爭取需設「對沖機制」才支持條例。最後政府為平衡僱主及僱員利益，以及爭取商界及僱主支持，同意條例賦權容許提取「強積金供款內累算權益中的僱主供款部份」，以抵銷僱員可享有的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，即「強積金對沖機制」。若現時更改是違反當年政府對商界的承諾，絕不合理，這必然令商界有被出賣的感覺，政府的誠信將蕩然無存。對沖安排，對僱主，尤其是中小企十分重要，因為替僱員供強積金，是一項額外的成本開支，負擔極重，故而一旦取消對沖，意味僱主須準備龐大的額外儲備，僱主需承受雙重負擔。

對於政府有意提高僱員的退休保障，業界沒有意見，但政府強把強積金說成是退休金，並不公道，只是逃避責任。政府必須務實處理退休保障的問題，若果所採取的方法，是無視商界尤其是中小微企的困難，強制把責任推卸給業界，以博取市民的掌聲，業界無法接受。



# 港九電船拖輪商會有限公司

Hong Kong & Kowloon Motor Boats & Tug Boats Association Ltd.

Tel: 2384 1435 Fax: 2780 8156 46 & 48, Man Cheong Bldg., 3/F. Ferry Point, Kowloon  
<http://www.mbta.org.hk> E-mail: [info@mbta.org.hk](mailto:info@mbta.org.hk) 九龍渡船角文昌樓 46 及 48 號 3 字樓

業界重申，不要低估取消對沖機制對整個社會造成的影響。企業難以全面承擔所增加的營運成本，在許可的情況下，將會把增加的開支轉嫁給消費者，以填補本身的赤字，但這將會帶來加價的浪潮，對消費者及業界也不是一件好事。

此外，「劃線」取消對沖帶來最直接的後果可能是引發「埋單潮」，部分僱主難以承擔龐大撥備的資金，或在限期前先將僱員解僱，再以合約、短工形式聘用人手，這樣則影響整體的勞動市場的結構，導致職位流失及生產力下降。僱主與僱員是唇齒相依，若當局完全漠視業界的生存空間，僱員也會受害。

因此，本商會認為，政府應該對症下藥，全面檢討強積金計劃，而不是向僱主開刀。



溫子傑 理事長

日期：2017 年 6 月 23 日

副本抄送：立法會議員易志明（航運交通界）